平安养老险关联交易披露报告[2020]9号

根据《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1号:关联交易》的规定,现将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平安养老险")关于认购平安资管如意9号的关联交易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一、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概述

我公司传统保险账户拟于2020年4月9日参加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平安资产如意9号资产管理产品,参加金额1000万,共涉及固定管理费7万元。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平安资产如意 9 号资产管理产品主要投资于国内市场依法发行或上市的证券投资基金及货币市场等金融工具。其中,证券投资基金主要包括国内市场的各类开放式基金、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封闭式基金(含创新封闭式基金)、ETF 基金和 LOF 基金;货币市场工具主要包括安全性高流动好的一年内到期的银行存款、回购、期限或剩余期限在一年以内的各类债券。

二、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 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均为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于2005年5月27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市注册成立,截至2019年6月底,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亿元),净资产约为人民币94.12亿元,管理资产总规模达人民币31229.60亿元,是国内资本市场最具规模及影响力的机构投资者之一。平安资产的主要业务包括: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及保险资金、受托资产管理及相关咨询业务。其投资领域涵盖资本市场及非资本市场,具有跨市场资产配置及全品种投资能力,各项投资资格完备。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 (一)定价政策(指确定关联交易价格的基本策略和原则)有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的,可以优先参考该价格或标准确定交易价格。
- (二)定价依据(指计算关联交易价格的具体方法以及价格计算因子的确定过程)

1.定价依据

采用非受控价格法可以确定产品收费结构及固定投资管理费费率公允:"如意 9 号"产品的收费模式在产品正式发行时已确定,产品费率结构为:投资管理费 0.7%,该产品对所有投资人的标准是统一的,符合定价公允性原则。采用市场同类产品比较法可以确定投资管理费的确定方法公允:如意 9 号属于主动管理的主要投资

于国内证券投资基金的净值型资产管理产品,该产品投资管理费为 0.7%/年。目前市场上主动管理的 FOF 资产管理产品有券商 FOF 资产管理产品、保险资管 FOF产品,券商 FOF资产管理产品的投资管理费区间为 1.1%~1.5%(数据来源:wind 系统),保险资管 FOF产品——太平洋卓越财富 FOF的投资管理费为 0.6%(数据来源:太平洋资管公司网站)。该产品的投资管理费处于市场同类产品报价区间范围之内,产品定价满足公允性原则。

2.定价算法

- (1)产品相关费用包括:托管费 0.08%、固定投资管理费 0.70%、浮动投资管理费。
- (2) 固定投资管理费:按购买金额人民币 1000 万元,计算固定投资管理费约为人民币 7 万元,测算过程:1000 万元*0.7%/年=7 万元。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价格

我公司此次购买平安资产如意 9 号资产管理产品总金额 1000 万元,涉及固定投资管理费 7 万元。

(二)交易结算方式

以现金转账的方式于2020年4月9日一次性支付至平安资产如意9号资产管理产品托管账户。

(三)协议生效条件、生效时间、履行期限

我公司已签署《平安资产如意9号资产管理产品风险揭示书》、

《产品交易申请表》,并于该期产品资金成立日当日 15:00 前向管理人交付产品资金,满足协议生效条件;生效时间为 2020 年 4 月 9 日,履行期限长期有效。

五、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一)决策的机构、时间、结论

本次交易由我公司与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9 日决策,平安资产如意 9 号资产管理产品符合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险账户的投资需求,允许配置。

(二) 审议的方式和过程

我公司依据自身完善成熟的投资决策机制,按照相关法律及监管规定、资产委托投资管理合同、投资指引、帐户投资配置需求以及我公司投资权限要求等严格进行保险资金投资决策。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信息

无。

特此公告

我公司承诺: 已充分知晓开展此项交易的责任和风险,并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保监会保险资金运用监管部反映。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15日